

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(精选16篇)

发言稿需要注意语言简练、贴近实际情况、生动有趣。发言稿的结尾要有一个强有力的总结和结束语，强调主要观点并给予听众积极的启示或行动建议。在这里，小编为大家推荐几篇经典的发言稿，其中的思路和表达都值得借鉴。

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篇一

我喜欢读《我要做个好孩子》这本书，因为在书中我看到了自己的影子，也看到了自己努力的方向。

在金玲身上我好像看见了自己。写作业时，会抄错题、会算错数字，也会错字连篇。我也会像金玲一样贪玩，幻想自己能自由自在的，想干什么就干什么。喜欢养小金鱼、小狗，也会在阳台上种植物：小番茄、红薯、多肉等等。

不一样的是，妈妈说，一二年级的我是懂事、听话、努力上进、成绩优秀的'孩子。慢慢的，随着年龄的增长，我有了很多的坏毛病：学习上也很少主动了，成绩也没有以前好了。而书中的金玲，却在成长中一天比一天懂事，一直很努力的做个好孩子。所以我很惭愧，也决定要像书中的金玲那样，做一个积极主动的好孩子。

在中秋国庆的假期里，我一有空就翻出这本书读读。读着，读着，我就走进了这本书中，书中的金玲就是我，做好自己，不断进步；书中的喜怒哀乐，让我懂得了自信和努力的重要。为自己喝彩，我一定要做个好孩子！

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篇二

这个寒假，我读了很多书，其中印象最深得是《我要做好孩子》。

书中的主人公金玲聪明伶俐、为人善良，而且十分可爱，就是学习成绩一般，还很顽皮。她一直努力要做一个好孩子。后来她经历了很多事：她帮助小女孩幸幸，又结识了孙老师。几经周折，最终，她用行动让老师和同学们都认同她是个好孩子。

和家长一起读书，使我对这本书有了更深的体会：分数并不代表一切，更重要的是一个人是否有高尚的品质。一个人善良、诚实、无私、博爱，不论卑贱、不论成绩，他都是优秀的好孩子！当然，对学习也要十分认真，就像书里的小主人公金玲，她后来刻苦用功，不跟同学一起看她最爱的贴画，一有空余时间她就会去学习和做作业，她一点一滴地进步，从不骄傲，一步一步，脚踏实地.....最终，金玲信心满满地走进了升学考试的考场。

“亲子共读”让我的读书更有意义，我爱这种读书的方法！我也要做一个真正的好孩子，不仅仅是在单方面的“好孩子”。我会像金玲一样，向真正的好孩子“进发”！

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篇三

今年暑假，我有幸捧起黄蓓佳写的《我要做好孩子》。主人公是金玲，她的脸圆圆的，肚子也圆圆的，可是退休特级教师孙奶奶却这样说：“我喜欢你这样的孩子！”

现在科技发达，所以现在的孩子整天沉迷于电子游戏、追剧，而且自私自利。有的孩子因沉迷于游戏，上课时呼呼大睡，被老师说了两句，他们的心理便会恶狠狠地骂老师。同桌一不小心用胳膊肘碰了他一下，那个同学便会发泄心中所有的不满，说出了一大堆脏话。现在一大部分的孩子都没有了童真，电子游戏导致了学习下降，上课注意力不集中。金玲虽然学习中等，但是她乐观、积极，向上。我们应该向金玲一样有一颗奔跑的心。

让我们做一个有童心、童真、童趣的好孩子吧！

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篇四

我这几天读了一本书，是《我要做好孩子》，主人公是金铃。

金铃身高1.55米，体重五十公斤。因为胖，从小到大，脸蛋被人揪过上千回。金铃最大的特点是和谁都能“自来熟”。有一次，回家时，遇见一对青年男女，便和他们聊起来。回到家，和妈妈说起这件事，结果妈妈脸都吓白了。

看，这就是主人公金铃。

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篇五

暑假里，我看了好多书，有《永远的超级四班》、《根鸟》、《今天我是升旗手》、《我要做好孩子》……其中，我最喜欢的还是《我要做好孩子》。

为什么我最喜欢这本书呢？原来，这本书情节特别生动，真情实感，语言流畅，富有鲜明的时代特色和浓郁的生活气息。

我很喜欢金铃，因为她有一颗善良的心，有一颗助人为乐的心，是她让我明白了：遇到可怜的人，我们要伸出援助之手帮助她们。这样，他们快乐了，我们自己也快乐了。

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篇六

金铃，我感觉她已经是一个好孩子了，可她的妈妈和老师之前却不这么以为。妈妈天天给金铃买这买那的，结果全是温习题。

从此，上六年级的她，除给妈妈买菜的时间，就再也没有一点玩的时间了。似乎书都长了手，硬要把她拽回去不可。金

铃是一个丢三拉四的女生，可她的口才能力十分好，使人刮目相看。同时，她做事也考虑很周到，这两点我一定要向她学习。先说说她的口才能力。在猫和老鼠你喜欢哪个中，金铃用充足的理由说服了妈妈，让妈妈把猫送回去。

天啊，关于猫和老鼠的联想出自一个11岁孩子的口中，带着那种铭心刻骨的哀伤幽怨，构成了对成年人的震动！还有就是她做事考虑很周到，很大度。从倪志伟让金铃扮演猪八戒中，她就用自己很周到而细密，又不伤害大家的方式，打败了倪志伟，真是小人得志和君子报仇呀！

金铃，你真是我的学习榜样之一。

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篇七

“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”，多看课外书不但能使我们开拓眼界，还能够让我们增长知识，同时也能提高我们的作文水平。就像杜甫说的那样：“读书破万卷，下笔如有神。”我们尽情地徜徉在书的海洋中，汲取着书中的精华，同时也有了属于自己的一些感受。

假期里，我读了作家黄蓓佳的《我要做个好孩子》这本书，也就是这本书，给了我生活的启示。六年的小学生活，充满了酸甜苦辣。在充满紧张气氛的六年级，铺天盖地的作业和考试，彻底地将金玲的心洗礼了。我要做个好孩子！金玲在内心呐喊着。她没有出色的成绩，没有没有显赫的家世，也没有精通的.特长……但是，她有勇气，她有勇气去改变自己！于是，一个普普通通的小姑娘，金玲转变成了一个品学兼优的好孩子。

没错，勇于改变，不屈不挠，这八个字是我们人生道路上一盏光芒四射的路灯。

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篇八

“妈妈，我要做一个好孩子！”这是小主人公金铃对妈妈说的一句话。这句话虽短，却体现出金铃很有志气。

对，每个人都想做一个好孩子，主人公金铃也不例外，她之所以会想做一个好孩子是因为只有是一个好孩子，在学习等各个方面都能得到好处。《我要做好孩子》这本书主要写的是六年级学生金铃在升学考试这一年中所发生的事，真像五味瓶——酸、甜、苦、辣、咸，都是人意想不到的事。

我觉得小主人公是一个具有反抗精神的人，她善良，曾把一个从未相识的妹妹像对待自己妹妹一样对待她，精心呵护她，培育她；她正直，敢把副班长做一切坏事都抖出来；她孝顺，当老师生病的时候，她第一个去看老师，主动帮老师做一些事情；同时她也懒惰，总想偷工减料，就是这样一个人，需人细心揣摩。

人人都想做好孩子，可又谈何容易？我们必须克服自身的缺点，发扬自己的长处，这样才达到基本线。好孩子有好几种：有学习上的，工作上的，生活上的……要想做所有的好孩子是不可能的，因为人是不可能十全十美的，不过我们可以其一方面做起，一点一点地做，努力做得更好，争取做得最好。我认为做一个好孩子最重要的是要有责任心，如果什么事都是马马虎虎，不负责任的话，就算你学习成绩再好，也成不了什么大事，如果你有责任心，做什么事都以一颗热情心去面对，即使你现在学习成绩不是班上的佼佼者，只要持之以恒，成功最终会与你握手。

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篇九

寒假我阅读了黄培佳阿姨的作品《我要做好孩子》，主要讲了：六年级学生金铃，是一个学习成绩中等，机敏、善良、阳光的女孩。为了作一个让家长高兴、老师满意的“好孩

子”，她做了种种努力，并为保留心中的那一份天真、纯洁，同家长、老师做了许多“抗争”。

这本书，我最喜欢的一章就是“要命的数学”，金铃是一个有些偏科的学生，她的语文和英语都很好，就是数学成绩不太合人意。一天数学考试，金铃才考了70分，第47名(全班才54名同学)，让她犯了难的是还要家长签字，回家没有告诉妈妈，第二天用了一个“小把戏”欺骗了老师。

学习中，我也感到数学不太好学，但是我不赞同金铃的'做法，生活中不能相互骗来骗去，考试中不会就是不会，成绩不理想，不要紧，下次努力就是了。狼来了的故事，决不能让它展现在我们的真实生活中。人活在世，首先要立信，要对自己有信心，要自己看得起自己，只有通过努力得来的成绩才是最棒的。

愿同学们都努力变成一个让人喜欢的“好孩子”

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篇十

我要做好孩子我已经读了好多遍了，为什么呢？因为这是一本很有趣的书。我最喜欢主人公金铃了，我也要向她学学呢！

书中写的一件事让我感触很深。有一次，金铃参加了数学强化补习班，一次因老师迟到，几个成绩好的学生打打闹闹，把人家家里弄了一团遭，老师来了，问他们怎么了？好学生却说是金铃和尚海弄得，结果他两被骂了一顿。什么好学生，坏学生？难道成绩不好，爱玩，就一定是坏学生吗？相反有些好学生却那么胆小，让别人替你背黑锅。

我么大家一定要向金铃学习，学习她乐于助人，学习她的懂事。好不好？

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篇十一

假期里，我读了《我要做好孩子》这本书，读完后感触很深。

书中主要讲的是一个名叫金铃的小女孩，她天真纯洁、善良正直，但学习成绩一直保持在中等程度。金铃的妈妈跟现在很多母亲一样，望子成龙、望女成凤，为了把金铃的学习成绩提高上去，让金铃考上外语学校，就给金铃抱回家一大堆复习材料，如数学分类过关测试卷、全国百所名牌小学最新语文数学测试卷、小学三星级题库、英语初级辅导教程等，五花八门。金铃的妈妈一点都不顾及女儿是否快乐，每天让自己的孩子沉浸在作业的海洋中。

有人欣赏金铃妈妈的做法，认为她是在努力让自己的孩子考上外语学校，明白她的良苦用心。可我觉得金玲妈妈管教得太严了，从白天到夜晚，金铃几乎没有停歇的时候。虽然这个年龄是学习的黄金时期，但家长也要顾及孩子的心理感受和接受能力，注意教育方法的科学性，否则，他们就可能被关在知识的牢房里，每天不停地写作业；可能被淹没在知识的海洋里，每天不停地参加辅导培训班。看起来好像学习很努力，但其实学习效果很差，反倒会影响了孩子的成长。我觉得，只有让孩子们掌握学习方法，养成良好的学习态度和习惯，懂得劳逸结合，才能激发孩子们的学习兴趣和动力，真正有效地收获更多的知识，慢慢地走向成功。

在这里，我想对那些像金铃妈妈一样的家长们说：“其实，我懂你们的心，可是你们也要懂得孩子们的心声，懂得如何让孩子更好地学习、成长。”

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篇十二

最近，我读了一本书，名叫《我要做好孩子》，作者是黄蓓佳。这本书主要讲述了六年级女生金铃在成长过程中和老师、家长、同学间发生的故事。在故事的结尾，她信心满满地跑

入了升学考试的考场。

我非常喜欢金铃这个人物。她是一个天生的乐天派、热心肠，遇到什么事都会出手相助，十分乐于助人。不单单如此，她在遇到冤枉自己的事情时，也不会软弱地退缩，而会勇敢地对抗。同学间的矛盾、老师的误解，甚至是借伤势敲诈，她都一一解决，连她妈妈都自叹不如，说自己一个大人没有小孩子干事利索。

读了这么多，你一定认为金铃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好孩子。我也这么认为，可她的老师和妈妈却认为她不够好，认为她成绩不好，是因为没有去努力，尤其是她妈妈还去医院给她查智力。难道金铃没有努力吗？难道成绩不好就代表她不好吗？假如说有一个孩子，门门考试100分，但不懂礼貌，也不会自理，他是好孩子吗？和金铃相比，他们俩到底谁更好？所以啊，“好孩子”是个复杂的概念，更多时候指的是内在的品质，而不是外在的分数。可为什么这些家长一味追求分数呢？每天都是“你看看你多笨”“你瞧瞧人家”总在无意或有意中伤害了我们的自尊心。

金铃她乐于助人，坚持正义，有一副好心肠。这让我很惭愧，因为我总是不够乐于助人，遇到什么事瞅一两眼就走。这一点，我要向她学习。

希望每一位爸爸妈妈都要懂得，分数不是重要的，内心的品质才是成为好孩子的关键因素；也希望每一个孩子都可以成为真正的好孩子！

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篇十三

暑假里，我第一次翻开《我要做好孩子》时，就一下子被书中的故事给迷住了。

作者黄蓓佳阿姨的笔下跳出了一个活泼，善良，可爱，宽容

的小女孩金玲。她在老师生病时主动送去花儿问候老师；当好朋友尚海被别人欺负时，见义勇为；当她看见小鸟被顽皮的小孩弄死时，很伤心，写下了《我想为你造一片森林》，表达了她爱护小动物的心愿。

我也发现金玲和我许多类似之处。比如说粗心，它就像口香糖一样，紧紧地粘在我身上，甩也甩不掉。数学曾是我的“软肋”，就是因为粗心，所以经常没能考到满分。经过渐渐的努力，终于有了成果。就在这次期末考试中，数学取得了最棒的成绩一百分！果然是“世上无难事，只怕有心人”！

很多孩子会认为，好孩子的标准就是：听话，成绩优秀，好好学习，天天向上。可这样只是单单表达了学习上面，好孩子不仅仅是这样。金玲也是一个好孩子，她富有爱心而又善良，感情细腻，宽容大度。就像书里说的那样：“好孩子的内涵太丰富，它不全是100分组成的。”

一本经典的.书，能给予我们帮助，打开我们的心灵，在我们的心里播下知识的种子。

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篇十四

一本经典的.书，能给予我们帮助，打开我们的心灵，在我们的心里播下知识的种子。

我要做个好孩子，是绝大多数孩子心中的美好愿望，我也不例外。很多孩子认为好孩子的标准就是：听话、成绩名列前茅、好好学习、天天向上。可我认为好孩子的标准不仅仅是这样。

我想我们不管成绩多差，多好，父母也都会欣然接受，因为全天下的父母都有一个共同点，就是不管孩子怎么样，都不会对自己的孩子不理不睬，因为没有那个父母不疼爱自己的

孩子，读后感《读我要做好孩子有感》。只要尽自己最大能力了，就证明你是最棒的。成绩好坏都是过去，重要的是现在。只要我们知道了学习的重要性，才是父母最想看到的结果。“好孩子”我来了。虽然不知道，我可不可以成功，但是我知道我尽力了。

这本书让我受益匪浅，好孩子不只是嘴上说说，还要有行动。

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篇十五

这些天，我读了《我要做好孩子》，这本书是黄蓓佳写的。

，标准的重量级选手。因为她胖，脸、鼻子、嘴巴都是圆嘟嘟的，一看就叫人喜欢，一喜欢就忍不住要在她脸上揪一把。金铃从小到大脸蛋被人揪过上千次，用她的话说，都快揪出老茧来了。

金铃和我共有一个特点就是“自来熟”，她无论男女老幼尊卑贵贱，她一概都能搭得上话，聊在一起，时不时还能把对方逗得哈哈大笑。从她早上上学、放学回家，一路上要经过四个杂货店，三个小吃摊、一个美发厅、一个修自行车店、还有一个新开张的礼品店，这些店里的老板和伙计，都是金铃的忘年交。

金铃有一个坏毛病——粗心。因为她把“既”写成“即”，“再”和“在”也不分，“看”和“着”总是忘记写最后一横。她不是不会，只是每次写字总是会粗心大意写错。

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篇十六

小时候，听妈妈读；大一点儿，用手指着读。现在，我仍然一遍又一遍的读着这本书——《我要做好孩子》。当我每次捧起这本书时，都有一种人逢知己的感觉。

这本书介绍了一个小学六年级学生——金铃。展示了她的家庭与学校、她的生活与学习，和她的喜与悲。她在学校是一个中等生，不怎么受到老师的关注；在家里，母亲的话常常像刺猬一样刺在她不怎么可爱的分数上。她的生活没有大起大伏、没有大故事，她只是一个普通人家的女孩。而正是这样的一个女孩，我却倍感亲切。

在这本书里，给我留下印象最深的便是那篇“猫和鼠，你喜欢哪个”。听了这么一个问题，你一定觉得可笑，这还用问吗？而你的答案也一定与金铃母亲一样，当然是喜欢猫啦！可金铃有着她自己独特的看法。“因为我就是可怜的老鼠，楼上的文峰，我们班的好学生胡梅、刘娅如、倪志伟……他们就是讨人喜欢的猫！”金铃所说的悲愤的话，深深地印在了我的脑海中。正如金铃所说的，大人们都喜欢成绩拔尖的所谓的好孩子，他们就如同得宠的猫，而金铃只是一个中等生。她对猫和老鼠的联想，带着刻骨铭心的哀伤幽怨，对人是多么强烈的震撼！一个不被看重、不被称赞的孩子是多么希望别人的关注和赞美。就像老鼠一样，长年生活在一个不为人知的阴暗“角落”里，是多么刺伤孩子的心灵啊！

我也是一个六年级学生，学习情况与金铃相似，比上不足，比下有余。在家里，父母总是数落我，夸奖别的孩子。我曾一次又一次努力，想做得比别人更好，可却没人发现。我常常想为什么别的孩子都那么优秀，唯独我那么差。打我上学起，父母心中就只有分数，我的喜怒哀乐似乎被他们所遗忘了。我多么渴望父母的支持和宠爱，这本书中的哀与喜告诉我们在我们身边，有着许许多多的“金铃”，让我们去关心他们，让他们心中充满真真正正的`欢乐！